祁东县教育局

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为确实做好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祁东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祁财绩字〔2021〕53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实际，我单位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，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，检查基本支出、项目支出有关账目，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，并根据各部门报送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、总结，现将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：

一、部门概况

**(一)主要职责**

1、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，研究拟定全县教育工作的政策和规范性文件，并监督实施。

2、研究提出全县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措施和教育事业发展规划；研究提出教育事业的发展重点、结构、速度，指导并协调实施

3、统筹管理教育经费；参与拟定筹措教育经费、教育经费拨款、教育基建投资的政策和措施；监测全县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情况；管理教育援助、教育贷款和教育合作项目；负责教育技术装备工作。

4、综合管理全县基础教育、学前教育、职业教育、成人教育、特殊教育、网络教育、民办教育工作。贯彻国家和省、市的有关方针、政策和法规，制定相关的行政管理办法；组织实施中小学素质教育工程；组织实施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。

5、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、县有关教育系统人事管理工作的政策法规和规章制度；组织实施师范类毕业生的就业指导工作；主管全县教师工作，规划并指导学校教学和管理人员队伍建设；负责教师继续教育、教师资格认定、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和教师奖励工作；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。

6、负责全县教育系统各直属单位、各乡镇学校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的管理与建设。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程序，考核、任免中小学领导干部。

7、负责直属单位思想政治工作；负责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品德教育工作、体育卫生工作、艺术教育工作及国防教育工作。

8、组织全县教育招生及考试工作，规划、指导成人教育自学考试工作；研究提出中小学校的招生计划，并组织实施。

9、规划、指导全县教育系统的教育教学教研工作；指导教育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、基金会等教育社团组织开展工作。

10、负责全县教育系统信息的统计、分析及信息系统的开发和建设工作。

**(二)结构设置**

我局内设办公室、人事股、基础教育股、计财股等22个股室和考试中心、教育工会等2个二级机构，下辖县一、二中、育贤、衡师附中4所高中及职业中专、教师进修学校、特殊教育学校、县幼儿园和25个乡镇（街道办）的中小学校、中心幼儿园等共320个二级预算单位。

二、部门整体支出情况

**（一）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**

2020年度收入总计2293.65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73.46万元,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20.19万元。

2020年度支出总计2293.65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2273.46万元、项目支出0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支出20.19万元。

**（二）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**

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293.65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73.46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20.19万元。

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293.65万元，其中：教育支出2251.1万元；城乡社区支出20.19万元；农林水支出6.36万元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万元。

**（三）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分类情况**

基本支出2273.46万元，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99.12％，其中：

人员经费支出1782万元，占基本支出的78.38%。人员经费支出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1782万元，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。

日常公用经费支出491.46万元，占基本支出的 21.62 %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其中：商品服务支出491.46万元，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手续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培训费、劳务费、工会支出、其他交通费。

政府性基金支出 20.19万元，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0.88％，其中：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20.19万元。

**（四）2020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分类情况**

2020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0，占0%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，占0%，公务接待费0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年初预算为0，支出决算为0，决算与预算持平。

2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0，支出决算为0，与年初预算持平。

3、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，支出决算为20万元。国内公务接待共0个批次、0人次。

三、财务及资金管理情况

我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等法律法规制定的一系列财务管理办法。在 2020年年初祁东县教育局制定了祁东县2020年专项资金使用计划，财政下达专项资金后我局立即按计划足额拨付了经费。各项目单位都成立了项目管理工作领导小组。各专项资金采取财政直拨到项目的方式，县教育局不存在截留或挪用的情况。各项目单位对资金实行了专账管理，做到了专款专用。一年来，所有资金监管人都各司其职，严格把关，按章办事；资金使用人也循规蹈矩，自觉遵守财经纪律，如实报账。总之，通过加强财务管理，规范各种财务行为，极大地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。

四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

祁东县教育局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2293.65万元，基本支出2273.46万元、项目支出0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支出20.19万元。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率100%，其中单位基本支出完成率100%，项目支出完成率100%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支出完成率100%。

其产出和效益情况概述如下：

1、保证了教育局机关职工工资及津补贴的正常发放，提高了职工的福利待遇，充分发挥了所有职工的工作积极性。

2、保证了局机关公用经费的正常支出，极大地提高了机构各项职能的运转效率。

3、本单位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，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，提升自评质量，预算绩效管理取得新成效。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，及时报送绩效目标；二是深入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，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自评和项目核查，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评报告；三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，组织绩效自评和绩效跟踪监控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；四是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，明确职责分工，努力提高了绩效管理工作水平，自评覆盖率达到100%。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**存在的主要问题有：**

1.预算控制率有待降低。除政策性因素以外，由于部分临时、紧急或突发的工作任务导致需要追加预算。

2.专项资金少，资金压力大。针对教育系统线长面广、教职工人数众多，各中小学校经济基础薄弱、资金压力大的现状，有些专项行的工作往往因为资金的原因不能及时的进行。

**下一步改进措施及建议有：**

1、细化预算编制，精益求精做好预算编制工作。同时进一步加强内设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指标要求进行操作。

2、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财务审核。加强单位财务管理，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，规范单位财务行为。在费用报账支付时，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、财务严格核算，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。

3、完善资产管理，抓好“三公”经费控制。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，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、资产采购制度、使用管理制度、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、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，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。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的规模和比例，把关“三公”经费支出的审核、审批，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；进一步细化“三公”经费的管理，合理压缩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

4、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，特别是针对《预算法》、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》等学习培训，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，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（略）

祁东县教育局